

华泰财险附加残余物及污染清除费用条款（2025 版）

经双方同意，保险人负责赔偿被保险人因合同项下承保的风险造成保险标的损失而发生的清除、拆除或支撑受损保险标的的费用，但本附加条款项下的赔偿限额不得超过本保险合同总保险金额的比例以保单载明为准。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主险合同效力终止，本附加险合同效力亦同时终止；主险合同无效，本附加险合同亦无效。